**附件1： 娄底职业技术学院教材奖励**

**申 请 审 批 表**

编号： 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职称 |  | 所在单位 |  |
| 教材名称 |  | 出版社 |  | 是否办理学校报批手续 |  |
| 教材类别及级别（在相应栏内打“√”） | 公开出版（ ） | 国家规划教材（ ） | 书号 |  |
| 省部级规划教材（ ） |
| 其他公开出版（ ） |
| 校本教材（ ） | 内部资料（ ） |
| 主编情况 | 序号 | 编写内容（章节） | 字数 | 申报人角色（在相应栏内打“√”） |
| 主编 | 第二主编 | 第三主编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本次申报奖励金额 |  |
| 所在部门意见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 教务处意见1、字数、章节核实：经办人签字： 年 月 日2、奖励金额核实：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教学工作委员会意见 | 负责人签字：年 月 日 |
| 学校审批意见 |  校长签字： 年 月 日  |

注：1.编号由教务处统一填写；

2.填写申请表的人员，分别为：经学校审核同意编写并奖励的第一主编，和其他学校组织编写的国家规划教材或省部级规划教材的第二、第三主编，奖励标准按娄职院发〔2022〕58号执行；

3.填写人需提供以下佐证材料：校本教材填写此表；公开出版教材提供教材样书，教材封面、封底、前言、目录及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等复印件，本人主编部分可供编辑的word电子文档、学校立项文件；规划教材不但要提供上述附件，还需提供教育部立项文件复印件。